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基本情况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祝瑞敏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祝瑞敏女士申请辞去董事、总经理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祝瑞敏女士的辞职自书面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祝瑞敏	总经理	2025 年 7 月 31 日	2026 年 11 月 6 日	工作调整	否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祝瑞敏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公司及董事会对祝瑞敏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业务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情况

为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

授权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张毅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聘任新任总经理之日止。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 日